

財務委員會 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討論文件

2008 年 2 月 21 日

總目 25－建築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請各委員向財務委員會建議－

(a) 開設下述新職級－

總園境師

(首長級薪級第 1 點)(97,250 元至 103,200 元)

(b) 在建築署開設下述常額職位－

1 個總園境師

(首長級薪級第 1 點)(97,250 元至 103,200 元)

問題

為切合市民日益期望當局採取全面及策略性的方法進行景觀規劃和綠化工作，我們有需要加強政府內部的專業園林建築服務。

建議

2. 我們建議開設 1 個總園境師(首長級薪級第 1 點)的新職級和在建築署開設 1 個總園境師的常額職位，就公共工程提供策略性的專業園林建築意見、協助制訂政策，以及就景觀規劃和綠化工作專責協調各部門和有關各方。

理由

景觀規劃及綠化工作日趨重要

3. 在《二零零七至零八年施政報告》中，行政長官重點闡述建構綠化城市，建立優質生活的重要性。事實上，市民日益期望當局採取全面及策略性的方法，整合景觀規劃和城市設計工作，並且充分顧及環保因素。美化景觀和綠化工作，對改善生活環境，特別是香港這個人煙稠密的都市，作用極大。事實上，綠化工作和改善空氣質素息息相關。在日間，綠色植物可發揮海棉作用，有助吸取大氣中的二氧化碳，同時釋放出適宜於吸入的氧氣；綠色植物可截取大氣中的顆粒性物質和吸收二氧化硫及氧化氮等氣體污染物，並有助降低市區溫度，從而改善空氣質素。通過綠化工作及推行各種對抗空氣污染的措施，我們可大大改善整體環境，這是政府另一項重要工作。

4. 有鑑於此，政府近年積極跟進下列事項－

(a) 推行每年種植計劃

我們每年都會擬定全港的綠化計劃，以便規劃及監察綠化計劃的進展和成效。我們特別致力在新建工程項目的規劃和發展階段，盡量爭取推行綠化的機會。過去 5 年，我們已在基本工程項目栽種了約 3 500 萬棵植物，包括樹木、灌木和時花。一些大型工程項目包括竹篙灣發展基建工程(470 萬棵植物)、馬鞍山 T7 號主幹路(120 萬棵植物)及錦田繞道(110 萬棵植物)已把種植工作整合在內；

(b) 制定和推行綠化總綱圖

除了盡量在新建基本工程項目栽種植物外，我們亦藉着制定和落實綠化總綱圖，竭力改善市區的綠化環境。綠化總綱圖旨在為某地區訂定整體綠化綱領，並擬定一致的種植主題及植物品種，展示各區獨特的風貌。

中環及尖沙咀綠化總綱圖的綠化工程，已在 2007 年 3 月竣工。為上環／灣仔／銅鑼灣及旺角／油麻地制定綠化總綱圖的研究工作，已在 2007 年 11 月大致完成，而相關的綠化工作將於 2008 年 9 月展開。另一項為市區餘下地區制定綠化總

綱圖的研究工作，亦已展開，預期在 2009 年年初完成，其後將會展開綠化工程。此外，我們亦計劃在 2009 年年中，展開新界地區綠化總綱圖的研究工作；

(c) 發展優質公園及休憩用地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下稱「康文署」)在建築署的協助下，一直致力闢設新的公園和休憩用地，以滿足市民的需求。過去 5 年建成的休憩用地和公園共 18 個，包括獲得香港建築師學會周年年獎的粉嶺第 18 區及 21 區休憩用地，以及位於屯門第 14 區以可持續發展為主題(包括將再造塑料塑製成形狀、紋理及顏色一如木材，以作為主要建築材料)的休憩用地。大角咀櫻桃街公園為市區居民提供一系列動態和靜態公園設施，而天水圍第 25 區的龍園，是個富有蘇州特色的傳統中國庭園；

(d) 推廣天台綠化工作

由於綠化天台有助改善城市景觀及減低城市熱島效應，建築署已在切實可行的範圍內，盡量在新建政府建築項目的天台和平台納入園景設計。至今已完成了約 60 個附設這些綠化設施的工程項目。此外，約 40 個附設這些設施的工程項目，正在施工或規劃階段；

(e) 探索新的綠化技術

我們越來越難以在樓宇密集區覓得空間栽種植物，因此我們已由重量轉而重質，即採用嶄新技術，例如垂直模式種植，以及在露天水道(例如元朗明渠)栽種等，進行高質素種植，以改善景觀。在進行這類工作時，我們亦會參考海外的綠化經驗；以及

(f) 與私營機構合作

除了政府的綠化工作外，我們亦歡迎半政府機構及私營機構推行綠化措施和支持政府的綠化工作。此舉亦可體現社會人士對我們的支持。德輔道中及荷李活道的街道景觀改善工程，便是政府機構和私營機構合作的好例子。

園境師所擔當的角色

5. 園境師在進行景觀規劃和推行綠化措施方面，舉足輕重。在推展公共工程項目例如大型工程項目(如建造公路及工地平整工程)、發展地區和鄰舍休憩用地、建造各項康體旅遊設施時，園境師都須仔細規劃、設計及實施合適的園景美化工程，以達到預期的目標。香港濕地公園在本港及海外共取得 15 個獎項，當中包括香港建築師學會 2006 年度全年建築大獎，以及城市土地學會的全球卓越獎，成績斐然，足證優質的園景美化工程，可推動環保教育及旅遊業。此外，園境師的專業知識亦是城市規劃過程的重要一環，有助我們勾劃出合適的城市建設。

6. 政府園境師的工作範圍十分廣泛，須與各個專業界別(例如建築師、城市規劃師及工程師)多方面合作。鑑於園境師的工作量不斷增加，這項專業工作既重要且獨特，政府須在這方面有足夠的專業人才。

目前情況

7. 園境師是專業職系，目前在政府的編制共有 45 個職位(另有 13 個園境師的職位隸屬房屋委員會轄下的房屋署)。雖然這 45 個職位分別開設在建築署、土木工程拓展署、路政署及規劃署，但園境師職系由建築署中央管理。根據現行安排，身為建築專業人員的助理署長(建築)除了擔任園境師職系的首長外，還須負責多項專業和行政職責，例如監察建築署工程項目的整體建築標準、提倡優質建築模式，以及管理建築師及技術主任(建築)職系。

8. 園境師職系包括 3 個職級，即入職職級－助理園境師(總薪級第 18 點至 27 點)及園境師(總薪級第 30 點至 44 點)，以及晉升職級－高級園境師(總薪級第 45 點至 49 點)。雖然園林建築日益重要，但目前園境師職系並沒有首長級的職級。園境師職系按職級及部門分布的人手編制如下－

職級	建築署	土木工程拓展署	路政署	規劃署	總計
助理園境師／ 園境師 [#]	11	7	13	4	35
高級園境師	4	2	3	1	10
總計	15	9	16	5	45

[#] 助理園境師及園境師兩個職級採用合併編制，因此該 35 個職位可由其中一個職級的人員填補。

需要開設總園境師的新職級和常額職位

9. 園境師職系人員派駐不同部門工作，而高級園境師就園景事宜分別隸屬於並非屬園景專業的首長級人員。例如：在建築署，高級園境師隸屬總建築師；在土木工程拓展署和路政署隸屬總工程師；在規劃署則隸屬總城市規劃師。雖然目前在運作層面上園境師可妥善履行職責，但在策略層面上卻欠缺策導或中央統籌。要達到景觀規劃和綠化工作的高層次目標，以對居住環境的質素產生顯著影響，策導或中央統籌是必需的。下文簡要列出需要開設總園境師職級／職位的理由－

- (a) 我們需要開設 1 個首長級薪級第 1 點的總園境師職位，專職統籌景觀規劃和綠化工作的策略問題及解決跨部門的關注事宜，並協調各個層面的工作，特別是在訂定標準、保持質素、進行園境新技術的研究，以及就個別工務部門在其現行架構下未能妥善處理的複雜園境問題提供意見。此外，總園境師更能在政府各局／部門、學術界和非政府機構之間尋求跨界別的合作，提升景觀規劃及綠化工作的質素及向發展局(負責綠化工作的決策局)工務科提供更佳支援，促使其達成目標；
- (b) 為持續實行各項綠化措施，我們亦需要 1 名首長級的專責人員就香港目前還沒有廣泛採用的綠化方法(例如垂直模式種植草木、綠化樓宇天台，特別是私人物業、綠化天橋及公路，以及栽種芳香植物以美化景觀等)倡導研究。我們認為需要 1 名總園境師探討海外國家在綠化方面的最新趨勢，以便在合適本港的情況下予以採用，並統籌制定策略計劃，以更加整合和具創意的方式推展綠化工作；以及

(c) 須特別指出的另一點是，綠化工作和制定綠化總綱圖不單只限於廣種植物。制定綠化總綱圖的工作包括 3 個層面：短期、中期及長期的措施。短期措施與地區發展藍圖互相配合，不會影響土地用途及／或交通安排。中長期措施通常與市區更新或重建有關，而市區更新或重建往往造就機會改變地區的布局設計，以進行更多綠化工作，例如在主要街道引入綠化長廊。雖然土木工程拓展署會繼續倡導綠化總綱圖的制定及推行工作，但我們仍需要 1 名具備高層次專業能力和協調技巧的總園境師，在規劃、土地用途和工程項目推展上聯繫／協調有關各方，使這些中長期措施得以順利推展。我們認為，若目前的園境師職系架構維持不變，實難以推展這些措施。

10. 除了上述的運作原因外，我們支持開設擬議的總園境師職位，原因是在建築署的專業職系(計有建築師、屋宇保養測量師、工料測量師及結構工程師)中，只有園境師不設首長級職級。鑑於上文所述，景觀美化工作日益重要，以及在策略性景觀規劃和綠化事宜方面需要首長級的策導，我們認為有需要在園境師職系開設 1 個首長級薪級第 1 點的新職級／職位。

11. 考慮到園境師工作日益重要，工作性質獨特，我們建議在建築署開設總園境師職位。一如建築署的其他專業職系，園境師的入職先決條件，是具備專業學會的會籍。由於園境師職系現由建築署中央管理，這項建議只會對現行職系管理架構帶來極少影響。此外，雖然總園境師會參與推行綠化總綱圖(屬土木工程拓展署職責範疇)的工作，但出任人員還會肩負其他策略方面的工作，包括策導及確保政府園林建築服務的質素，並倡導研究工作及尋求跨界別合作，這些工作都屬於建築署的職責範疇。

12. 簡言之，我們建議開設 1 個總園境師職位，掌管在建築署新設的景觀規劃及綠化工作分處，以統籌加強綠化工作，配合運作需要，把香港發展成為綠化城市的典範，可與在綠化工作表現出色的其他城市媲美。因此，所有在建築署的園境師職系同事，將會調配到新分處工作，隸屬於總園境師。此外，擬設總園境師職位的出任人員會提供所需的專業知識，俾能與主要有關各方如市區重建局、屋宇署、規劃署等配合，以落實綠化工作的長遠目標。

附件1 13. 擬設總園境師職位的職責說明載於附件 1。顯示高級園境師職位分
附件2 布的建築署現行組織圖載於附件 2。顯示開設擬議的總園境師職位後高
附件3 級園境師職位分布的建築署修訂組織圖載於附件 3。顯示擬設總園境師
附件4 職位的建築署首長級編制的組織圖載於附件 4。

曾考慮的其他方法

14. 我們已審慎研究建築署現職首長級人員擔當本身職務之餘，能否兼顧擬設總園境師職位的職責，但我們認為，這個方法並不理想。鑑於園境師職位的工作性質，建築署現職首長級人員並不具備擬設總園境師職位所需的相關專業知識。再者，他們須處理建築署其他主要職務，工作已十分繁重。故此，除了增設擬議的總園境師新職級和常額職位外，並無其他更佳方法。

對財政的影響

15. 按薪級中點估計，增設擬議的總園境師職位所需增加的年薪開支為 1,201,200 元。實施這項建議所需增加的每年平均員工開支總額(包括薪金和員工附帶福利開支)約為 1,700,000 元。我們已在 2008-09 年度的預算草案總目 25「建築署」項下預留所需撥款，支付這項建議所需的開支。有關建議已列入 ECI(2007-08)8 號文件「有關首長級編制整體情況的最新資料」內。

16. 一如上文第 12 段所述，建築署所有園境師職系人員會在新設的景觀規劃及綠化工作分處工作，隸屬擬設的總園境師職位。由於這項安排只須進行內部調配，因此不涉及額外開支。擬設的總園境師職位不會涉及額外的支援員工。

公眾諮詢

17. 我們在 2007 年 12 月 18 日諮詢立法會發展事務委員會。委員普遍對擬設總園境師職位並無異議。然而，有議員問及在未證實有需要開設常額職位前，可否先開設編外職位；並提出可考慮公開招聘，填補擬設職位。我們認為，以編外職位形式開設擬議總園境師職位的做法，

無法配合運作需要。綠化工作是政府重要的長遠目標，實有持續需要開設擬議的總園境師職位，以提供高水平專業知識，探索新技術和更佳綠化措施，務求把香港發展成為一個綠化城市的典範，可與在綠化工作表現出色的其他城市媲美。以推行綠化總綱圖為例，所涉及的工作和時間表臚列如下－

- (a) 現正進行制定市區綠化總綱圖的研究工作，以期在 2009 年年初完成；
- (b) 按綠化總綱圖在市區進行的建造工程，定於 2011 年年底或之前完成；
- (c) 新界區的綠化總綱圖研究工作將於 2009 年年中展開，在 2012 年完成；以及
- (d) 按綠化總綱圖在新界區實施的工程，將於 2013 年展開，由 2014 年起逐步完成。

在進行上述工作的同時，總園境師會倡導創新綠化設計的研究工作。在這方面，出任人員須確保未來數年的大型公園工程項目(例如將軍澳第 45 區的市鎮公園、啟德發展計劃下規劃的都會公園等)具備優質設計。出任人員亦會與重建／修復計劃的有關各方聯繫，以確保各方面負責的綠化工作配合得宜，能顧及多方面的因素。舉例來說，在推行觀塘市中心重建計劃時，出任人員須與市區重建局保持聯繫。有見及此，並考慮到實踐綠化目標是一項長遠工作，有時限職位無法配合這個需要。

18. 我們亦曾考慮以公開招聘方式填補擬設總園境師一職的建議。由於建築署多個專業職系的首長級職位通常以晉升方法填補，我們認為不宜以不同方法對待園境師職系。倘若現職高級園境師不能勝任擬設總園境師職位，我們才會進行招聘。

19. 另外，6 個專業機構已致函該委員會，表示支持這項建議。這些專業機構包括香港建築師學會、香港園境師學會、香港規劃師學會、香港測量師學會、香港城市設計聯盟及建築師事務所商會有限公司。此外，環保建築專業議會及香港園境師協會亦曾致函發展局，支持開設擬議總園境師職位。這些機構大致上認為有關建議有助以一個更加協調和具策略的方式達到綠化的目標。

編制上的變動

20. 過去 2 年，建築署在編制上的變動如下－

編制 (註)	職位數目			
	目前情況 (截至 2007 年 12 月 1 日)	截至 2007 年 4 月 1 日	截至 2006 年 4 月 1 日	截至 2005 年 4 月 1 日
A	39#	39	39	39
B	510	510	512	529
C	1 217	1 217	1 230	1 265
總計	1 766	1 766	1 781	1 833

註：

- A — 相等於首長級或相同薪級的職級
- B — 頂薪點在總薪級第 33 點以上或相同薪點的非首長級職級
- C — 頂薪點在總薪級第 33 點或以下或相同薪點的非首長級職級
- # — 截至 2007 年 12 月 1 日，建築署並無懸空的首長級職位。

公務員事務局的意見

21. 公務員事務局支持開設 1 個新的總園境師職級及職位的建議，以加強政府內部的專業知識，以便就公共工程項目提供園林建築方面的意見，以及推展景觀規劃和綠化工作。該局考慮到出任擬設職位的人員須承擔的職責、掌管的職務範圍和參與的專業工作，認為擬設職位的職系和職級都屬恰當。

首長級薪俸及服務條件常務委員會的意見

22. 首長級薪俸及服務條件常務委員會表示，如實施上述建議，有關職位的建議職級是恰當的。

發展局

2008 年 2 月

總園境師職位
職責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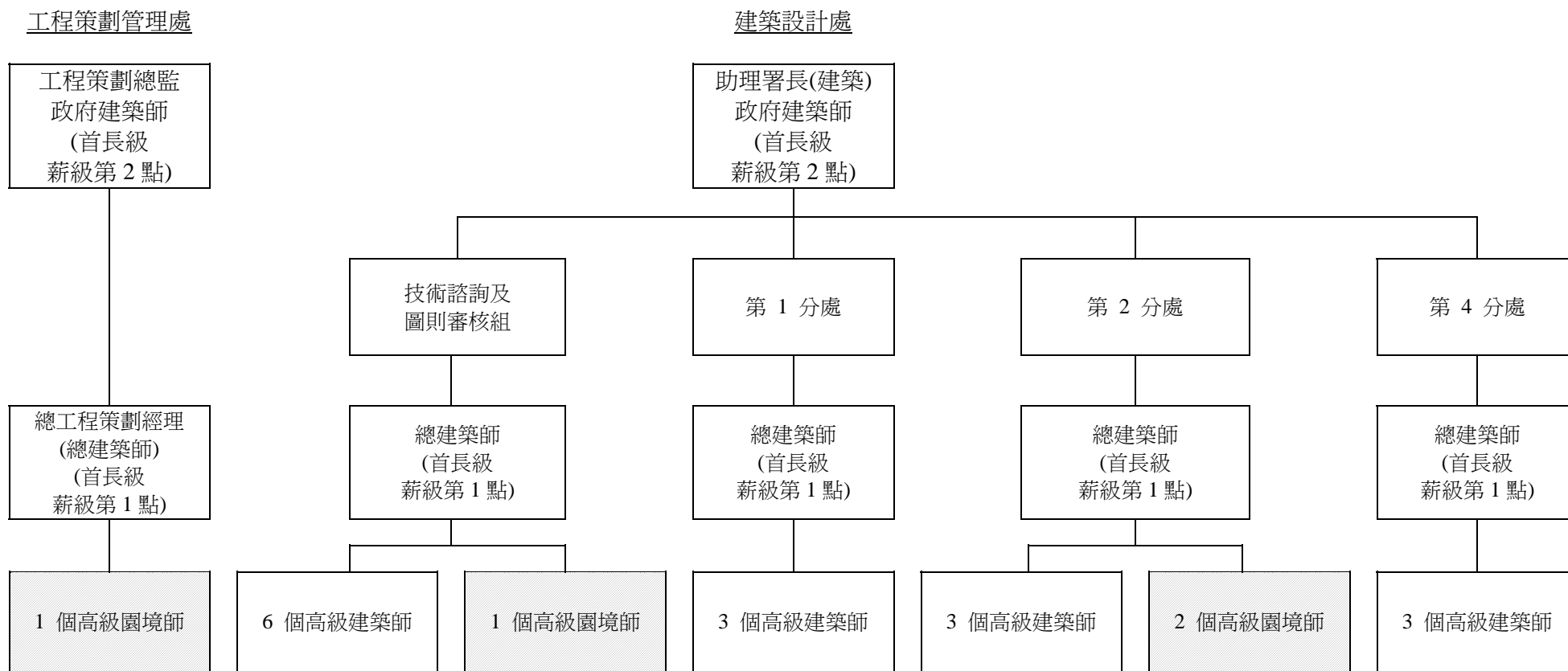
職級：總園境師

直屬上司：建築署助理署長(建築)

主要職務和職責 –

1. 制定策略計劃，以整合和具創意的方式推展景觀規劃和綠化工作，包括訂定標準及識別可予改善的範疇和措施。
 2. 參考海外的經驗，並因應本地的情況，帶領進行新綠化方法的研究，並就在基本工程項目中推行新方法擬訂指引。
 3. 透過監察園林建築的設計、合約管理及工程的實施等，監察園林建築工作的整體質素。
 4. 協助助理署長(建築)管理園境師職系，包括調配資源，以及處理招聘、職位調派、晉升及培訓事宜。
 5. 監察政府園境師在提供園林建築服務方面的整體質素，以及推廣最佳作業方式。
 6. 就景觀規劃及綠化工作事宜，專責協調各政府決策局／部門、學術界、非政府機構及其他各方。
 7. 為發展局及其他政府決策局／部門提供專業園林建築的意見。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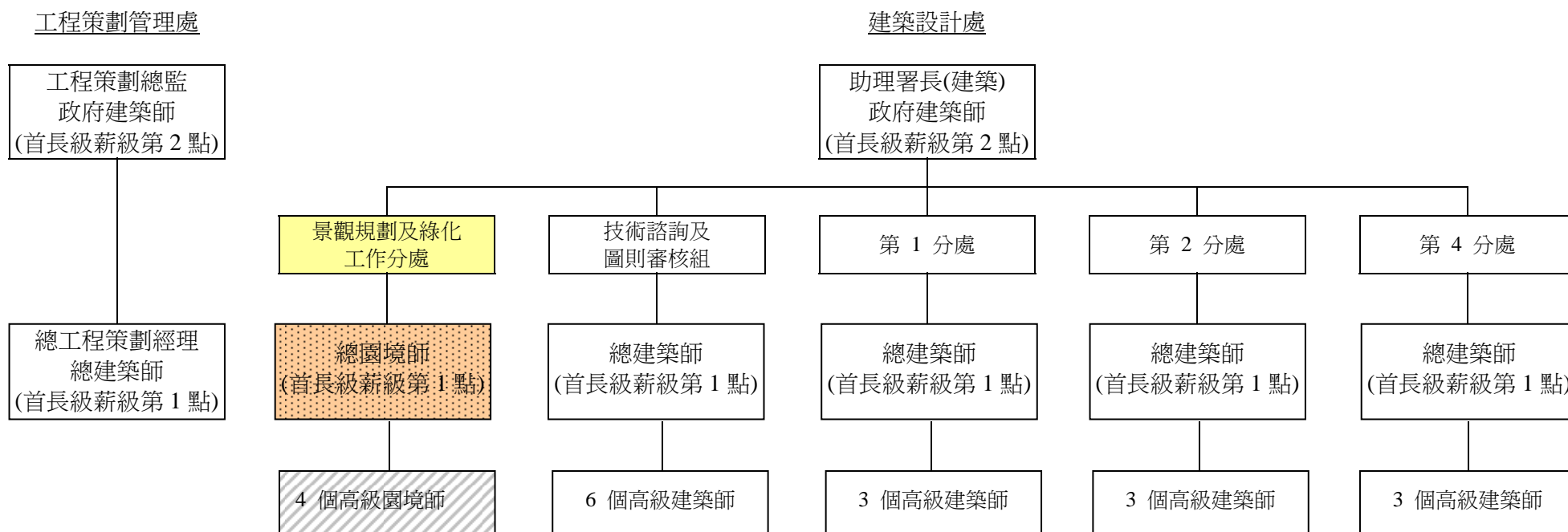
建築署現行組織圖
顯示高級園境師職位的分布



註：各分處共設有 11 個助理園境師／園境師職位。

高級園境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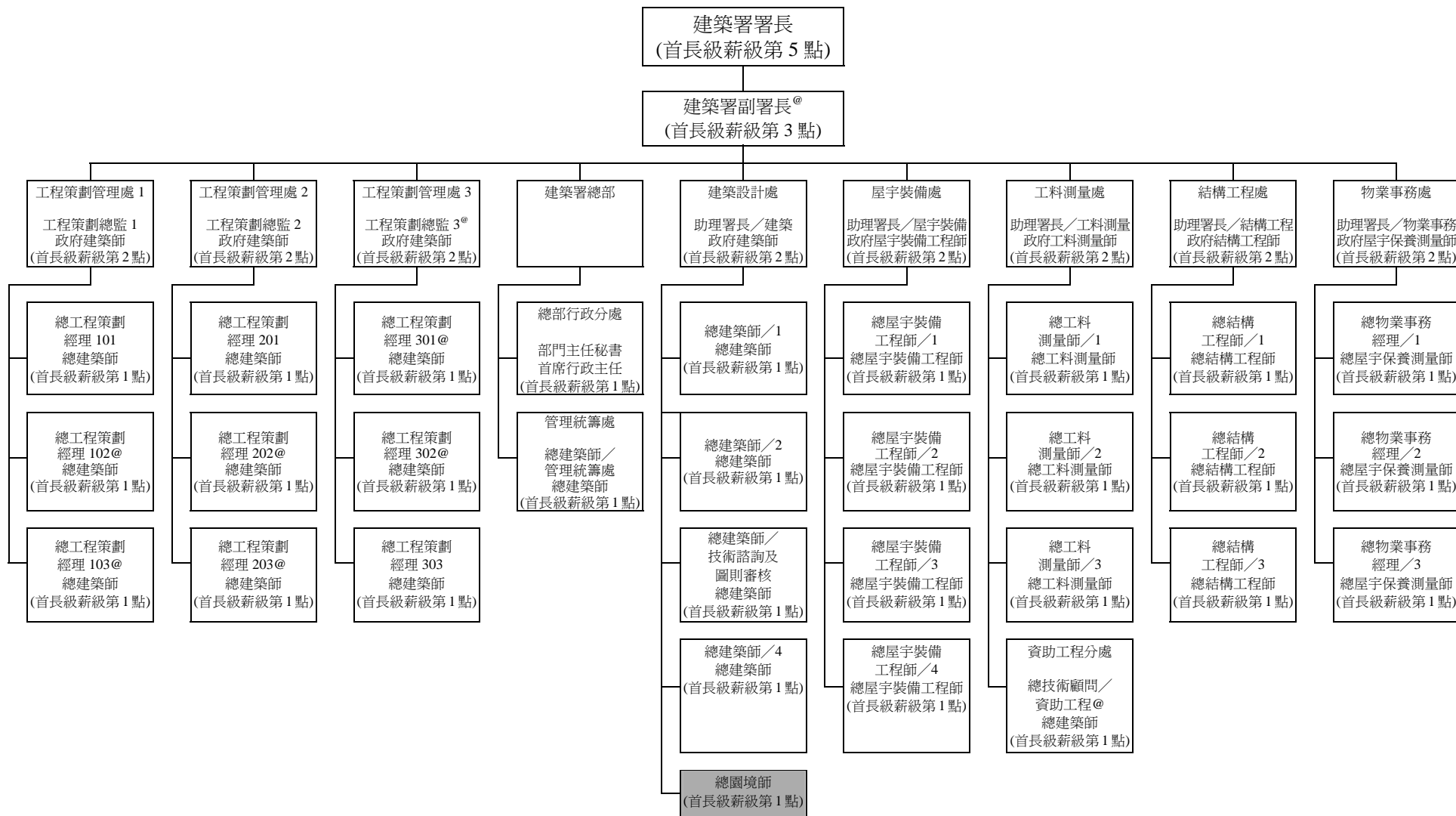
建築署修訂組織圖
顯示開設擬議的總園境師職位後高級園境師職位的分布



註：景觀規劃及綠化工作分處設有 11 個助理園境師／園境師職位。

- 擬設的新分處
- 擬設的總園境師職位
- 現有的高級園境師職位
- 其他現有職位

建築署首長級編制的組織圖
顯示擬設的總園境師職位



@ 跨專業職位

■ 擬設的總園境師職位